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1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采用传真方式和直接送达方式进行表决，应收到表决票9张，实际收到表决票9张。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审议，全体与会董事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巨石埃及玻璃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4.99%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巨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集团”）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巨石埃及玻璃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石埃及”）24.99%股权。

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巨石集团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涉及巨石埃及玻璃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大正评报字[2019]第247A号），采用收益法对巨石埃及的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年5月31日，巨石埃及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54,100万美元，评估增值25,489.15万美元，增值率为89.09%。

同意巨石集团以上述评估结果为基础，对其持有的巨石埃及24.99%股权以不低于评估值13,520万美元价格在产权交易中心公开挂牌转让。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会议时间：2020年2月7日下午13:30

2、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17号国海广场2号楼10层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2月7日9:30-11:30，13:00-15:00）

5、会议内容：审议《关于巨石集团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巨石埃及玻璃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4.99%股权的议案》

本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22日